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20-067

优先股代码：140001、140007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01、宁行优0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在公司总行大厦召开。公司应出席监事7人，亲自出席7人，其中丁元耀监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洪立峰监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通知时间不足法定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2019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关于2019年薪酬和绩效管理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关于 2020 年上半年案件防控工作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关于 2020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的刘建光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关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